

# 沈从文故乡散文读后感 沈从文散文的读后感(汇总5篇)

很多人在看完电影或者活动之后都喜欢写一些读后感，这样能够让我们对这些电影和活动有着更加深刻的内容感悟。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沈从文故乡散文读后感篇一

《湘行散记》这部散文集，记录了沈从文故乡湘西特异的山水景致和风土人情。他以乡村中国的眼光表现普通人的命运和质朴的生命形式，较多的继承了中国古代游记与笔记的传统，能够简练流畅的写景叙事，穿插着对往昔的追忆，平和之中自有其动人之处，名篇《箱子岩》、《桃园与沅州》。

湘西的纯美一尘不染仿如桃源。陶渊明描绘桃源，亦不过“芳草鲜美，落英缤纷”。而沈从文笔下的湘西就好比看一幅晕着水的淡彩，通篇文字如同浅水一样地流淌，润泽着读者的心。看似毫不用力的涂抹，出来的线条却清朗通灵；几乎白描的手法，不杂一丝的议论，不着痕迹地触动读者的心弦。

《鸭窠围的夜》中，“这地方是个长潭的转折处，两岸是高大壁立千丈的山，山头上长着小小竹子，长年翠色人。这时节两山只剩余一抹深黑，赖天空微明为画出一个轮廓。但在黄昏里看来如一种奇迹的，却是两岸高处去水已三十丈上下的吊脚楼。这些房子莫不俨然悬挂在半空中，借着黄昏的金光，还可以把这些希奇的楼房形体，看得出个大略。”这里写到了吊脚楼，它是一种民间建筑。美丽的湘西，山奇水异，令人徘徊不忍归去。而古香古色、建筑风格特殊的吊脚楼，更添得山水几分韵致。在沈从文先生的故乡凤凰城，沱江傍

城而过，当地人临河而居，一幢幢吊脚楼，高高低低参差错落。吊脚楼的一端以河岸为支撑点，另一端则悬在水面，高高的悬柱立于水中作为撑持，充满着一种力量的美。他将一种普通的民居的生活场景展现在大家面前，一幅山、水、吊脚楼完美结合的图画显现出来。《箱子岩》中还有这样的描述“一列青黛崭削的石壁，夹江高矗，被夕阳烘炙成为一个五彩屏障。

## 沈从文故乡散文读后感篇二

我知道，那是沈从文的世界，是他魂牵梦萦的一片乡土。有一年出游，我也曾到过水雾蒙蒙的湘西小城，蜻蜓点水般掠过那儿的青山绿水、黑瓦黄墙、吊脚楼，体味那一种久违的安宁和潮湿，然而，不深刻，远没有这本薄书给我的多！

合上书本，一种莫名的情绪雪雾一样迅速包裹了我，可我说不出哪是什么，似乎是书中反复出现的“薄薄的凄凉”，又似乎不是，但它无比准确地击中了我，让我这个“现代文明”武装到牙齿的庸俗之人，也不得不悲哀，不得不思考：生命的卑微、朴素的爱情、人性的光辉、平淡的岁月、谜一样的命运、冥冥中的天意，痛苦以及欢乐，追求以及失落……善良的人们啊，其实想要的真不多！人总要坚守点什么！不管是苦难还是幸福，不管走水路还是走旱路，不管是负重还是轻松，酸甜苦辣总要一一尝过。心平气和，安安静静地取走由造物分给你的那份生活，是苦是甜，均无须抱怨。平凡的世界，无论发生过什么，正在发生什么，黄昏照样的温柔，美丽，平静。

“要碾坊，还是要渡船？”这个苍凉的声音荡过万水千山，经久在我耳边盘旋。

《沈从文散文》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 沈从文故乡散文读后感篇三

下面是我对他小说的一些看法，才疏学浅，有不到位的地方请多多批评。

“朋友们，你们拉纤从这里经过，不拘是薄暮，是清晨，请你们把歌声放轻。这土堆下面有一个年青朋友的长眠，他死的是不很心甘情愿的。”

看完上面这一段碑文，再加上《爹爹》第一节，对于纤夫生活的叙述，很难相信沈从文在第二节开始只字不再提纤夫，我还以为他会一直把纤夫那种悲苦命运延续下去呢。但是他没有，而是转入了写那个叫做吴成杰的雒寿先生，原来那位先生就那那位死者的爹爹。

这就是沈从文，他不会以情节来取悦读者，如果你看多了他的文章就会发现，总是那样平平淡淡地开始然后再平平淡淡地结束。但其中却有一种力量吸引着你看完，不是对最后结局的关注。沈老先生的结局也总不会让你失望，即便《爹爹》到最后，那个在众人心目中的好人也伴随着儿子而命归黄泉，我们也看不到一丝的悲哀。为什么呢？这缘于他对儿子的爱，这种爱就如琼瑶小说中所描写的爱情那样热烈，却又无限地

深沉。而你也始终都伴随着主人公感受那垂手可得的忧伤。

这位爹爹为他的儿子做过什么？没有，我们没有在小说中见到他儿子的出现，因为小说一开始他就化作了一段碑文。

倒是那个近于“迂而且傻”的雒寿先生在妻子死后没有再续弦，这与他本人没有多大关系，甚至还有人看上他的小康生活而想从自己亲戚中选一相宜女人送给他，这都被他婉言谢绝了。因为三十岁以前他怕后母对孩子不好，而三十岁以后又要想着为孩子结婚娶媳妇了。

就是这么一位平凡的父亲，他却无时不在小说中表现着自己儿子的关爱，儿子活着的时候如此，儿子死后也不忘记，只不过他把爱给了周围所有的人。

有人把沈从文的小说分为两大类，“一类用冷隽的写实笔调表现都市绅士阶层的道德沦丧……一类用了温暖的抒情笔墨描写村野间耕夫船户的淳朴人性……”（摘自武汉大学出版社：《中国现代文学史》。）

如此看来，《爹爹》显然属于后一种类型了，但如果不多读几遍你是体会不出其中的那份深沉的。看看其中关于雒寿先生思维描写的一句话：“多吃一碗是为儿子欢喜，少吃一碗饭是为儿俭积。”儿子死后，他关闭了药铺的门，去玉皇阁与孤魂野鬼为邻，在长长的钟声下哭着过日子。

但只要有谁家的孩子被打伤、摔伤或者是被甘蔗割破了手，他还是会去治疗，而且不收取报酬。这是不是可以理解为他们都当做了自己的儿子，只是自己对儿子的爱的一种延续。又或者真如周围那些人所说的，他成了一个“好人”，只是为了给那小城市的人看病而存活着，看上去夸张得有些像童话了。

三个月后，雒寿先生的药铺又重新开张了，但作者却没有再

写他是如何做生意，而那些病人不是很穷就是忘了带医药费，而他又全然不在乎。

终于有一天，他可能是想起了自己的儿子，又去玉皇阁找那个把念经看得并不比说话为有用处的和尚来为儿子做法场，或者本就是打算为自己做的，作者在临终了这样安排情节，不知道是无法为这深沉的爱找到更好的结局还是说说那位傩侑先生的愚昧。谁知道呢？等以后我买来沈从文的小说来慢慢研究吧。

看完沈从文的《爹爹》，原来小说也可以这样来写。如散文般不必太在乎情节地去抒发自己的感情、表达对这个世界的看法；又如诗歌，通过夸张的手法来创造一种意境，表现人性的美与最实的情感和欲望。你也可以这样试试，让自己的文章也浪漫一次。

## 沈从文故乡散文读后感篇四

春节期间，闲着没事让孩子给找几本书看看。孩子很高兴的拿来几本，其中就有沈从文的散文集，尽管之前沈从文的书我也读过几本，但我还是很认真的读了这本散文集，沈从文的书大都以流畅细腻的手法，描写作者的故乡湘西纯朴的民风为主。在这本书中给我影响深刻的是那篇《边城》。

在《边城》里作者描绘出诗一样幽静的画面；蜿蜒曲折的小溪，白塔旁独居的老人，一个女孩，一条黄狗，“河中游鱼来去皆可记数”。书里我们看到的人是纯朴，勤俭，友善，和平的景象，管理这渡船的，就是住在塔下的那个老人。活了十年，从二十岁起便守在这溪边，五十年来不知把船来去渡了多少年。年纪虽那么老了，本来应当休息了，但天不许他休息，他仿佛不能够同这一分生活离开，他从不思索自己的职务对于本人的意义，只是静静的很忠实的在那里活下去。”在写到主人公翠翠的时候是：“自然既长养她且教育她，故天真活泼，处处俨然如一只小兽物。人又那么乖，如山头

黄鹿一样，从不想到残忍事情，从不发愁，从不动气。平时在渡船上遇陌人对她有所注意时，便把光光的眼睛瞅着那陌人，作成随时皆可举步逃入深山的神气，但明白了人无机心后，就又从从容容的在水边玩耍了。”文章在写到掌管水码头顺顺时说：“这个大方洒脱的人，事业虽十分顺手，却因欢喜交朋结友，慷慨而又能济人之急，……明白出门人的甘苦，理解失意人的心情……为人却那么公正无私……既正直和平，又不爱财”。在说到两位年青人的时候，又写得是那样受人欢迎：“结实如小公牛……豪放豁达，不拘常套小节……和气亲人，不骄惰，不浮华。”而更让人称奇的那只小狗也格外显得乖巧、懂事：“有时又与祖父黄狗一同在船上，过渡时与祖父一同动手，船将岸边，祖父正向客人招呼：‘慢点，慢点’时，那只黄狗便口衔绳子，最先一跃而上，且俨然懂得如何方为尽职似的，把船绳紧衔着拖船拢岸。”

《边城》作者在给我们展现这一幅人与自然相得相融，优美和谐图画的同时，却又流露出一副面对人生悲凉命运的无奈与困惑的面孔。

联想到现实生活中，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显得是那樣的陌生和功利。为了自身的利益，大家似乎都卷入你争我夺的潮流当中。在建筑物空间越来越狭小的同时，人与人的心灵同样显得狭窄；在交通便利的今天，人与人来往的途径是那樣的便捷，但人的沟通却是那樣的艰难。一道墙，不单是隔绝了人与人之间的居住场所，也同时隔绝了人心灵的来往；一扇防盗门，似乎避免了外人的闯入，但同时也囚牢了自己与外界的联络。

这样一篇文章读后，使人深思憧憬于湘西的神秘，向往那种古老纯净的生活，感觉身在世外，又纠缠于作者这种矛盾的知识分子心态，脑中只是一幅画面，一幅幽远心向往之的画面。

## 沈从文故乡散文读后感篇五

我曾问过自己，何为命运？曾几何时一个桀骜的人也屈于把命运挂在嘴边，我不知道这是不是对于自身命运的逃避，看似扣上了一顶硕大而沉重的帽子，却掩盖了不争而懦弱的事实，而命之高低起伏，好坏与否，好像颠倒说之也能行得通。

我依然坚信努力是会有所回报的，这样的回报不是当下，而是未来的某一天，你会庆幸当初的自己，那种执着和勇敢，这个世界不是大多数人的以为就是正确的，不甘于平淡的人生毕竟是少数。我曾相信只要一直奋斗下去，是会得到一个期望值，而我，离这样的目标更近了一步。我会自认为过去的辛苦是值得的，在那种嘲讽和笑妄的闲言碎语中，我挺住了，而事实证明，我是对的。

《华严经》云：“我当于一切众生中为首，为胜，为殊胜，为妙，为微妙，为上，为无上……”意思是如果你修行佛法，就应当做到极致。虚云大师曾说：“登山须登顶，人海须到底。登山不到顶，则不知宇宙之宽广，入海不到底，则不知沧海之深浅。”讲的是佛法的修行，对于真理的寻求应当抱着探求究竟的态度。其实，就算你不修行佛法，做其他的事情，也应当做到极致。只有在极致处，生命才有光辉。也只有在极致处，才有可能通向最终的倒库。拖泥带水，瞻前顾后，那么，就永远活在泥潭中。

佛陀说，“你是你自己的主人，没有人可以驾驭你。”我们不相信有人回来奖励我们或惩罚我们，只有自己可以奖励自己，或者惩罚自己。时间给我们的不该只是答案，还有坚韧，宽厚与温柔。

当我从那个黑暗的年代走向寻找光明的路途，我遥望本该坎坷的征程，当有那么一点希望时，我是欣慰的，沿着生命的海岸线一路向前，再也找不回年少的印迹，岁月，抹去了我固有而璀璨的青春，剥夺了我的青涩，却留守了我的轻狂，

我以稳重的步伐走向成熟，也亲手打开一场期盼已久的纤窗。

好一番到极致的梦想，既然奔跑着，就别停下。我不能说自己是个怎样的人，曾被一些人否定的我，又何须今时今日在乎他们的眼光。我想有一天，当我那些被人可笑和看似不切实际的未来变成真，我想我也会一笑而过，毕竟这些人给了我叛逆和倔强。既然选择了，就一直铿锵，既然学会了行走，就继续学着奔跑远方。

当我一天天在走向奔三的时光中，后来的我时常觉得人不属于动物，人的生命更像是季节，春夏秋冬，寒冷的冬天总会突然来到，让人猝不及防，可春天也一定会如期而至。

想象着那些看不到希望的日子，我心里忽然变得坦然起来，人，必须接受自己是孤独的。孤独是我们自找的，因为我们太珍惜自我。太多习惯用你拥有多少东西来评判你是谁，其实你的身份并不是靠你拥有什么来决定的，这两者是不同的。我不是一个证悟了的人，我是一个非常平凡的人，我又很多的恐惧失败和期望，有人说：“只要人的心里有不安全感存在，就一定会有信仰。”人要有信仰，可我是缺少了，这是极其可悲的事情，我想思考了无数次我该需要怎样的人生，或者是我该要如何走，怎么走。我不禁感叹了无数次我们生存的这个空间，对，一切变的太快了，人们往往走得也太快了，太快的结果都好像是为了赚钱，赚钱为了什么，为了获得幸福，为了自我满足与需求，我们拼命赚钱，可是我们的视野太狭隘了，狭隘到只剩下金钱了。

时间不会等我们去虚度，但一定会等到给我们一个结果，我们走成了有限的生命，却也拓展了无限的可能，我们漫步人生，也行于霞光满溢的陌路，做一个忐忑的行者，坚忍出自我的大好红尘。